

《上海口腔医学》投稿须知

Instructions for Authors by Shanghai Journal of Stomatology(SJS)

《上海口腔医学》为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口腔医学院主办的口腔医学综合性学术期刊,主要介绍口腔医学及相关医学领域的新成果和新经验,供口腔医学及相关学科的中高级临床医师、教学及科研人员参阅。本刊为双月刊,双月末出版。

本刊欢迎国内外有关口腔医学及相关学科基础和临床研究的论著、文献综述、临床总结、病例讨论、继续教育专题讲座、短篇报道、学术争鸣(包括述评)、国内外信息等稿件。

本刊实行在线投稿及审稿,请登录 <http://www.sjos.cn>,按提示完成投稿操作;同时请邮寄打印稿一份,附单位介绍信,写清作者联系地址、电话及E-mail地址。

1 投稿要求和注意事项

(1)文稿应具有科学性、实用性,论点明确、资料可靠、数据准确(必要时做统计学处理)、层次分明、合乎逻辑。

(2)基础研究、临床研究论著和临床总结(经验交流)需有400字左右的中、英文摘要及3~5个关键词。综述摘要不分段,200字左右(提示性摘要),关键词3~5个。综述为约稿,不接受自由来稿。技术改进、短篇报道和病例报告字数限制在1500字以内,提示性摘要,不分段,200字左右,关键词3~5个。

(3)文稿请用A4纸单面打印(小4号字体、1.5倍间距),简化字以国务院1986年10月15日重新公布的《简化字总表》为准。医学名词以自然科学名词审定委员会公布的《医学名词》为准。可以使用缩略词,但首次在文中出现时,应使用中、外文全称。计量单位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GB3100-93国际单位制及其应用》《GB3101-93有关量、单位和符号的一般原则》《GB3102.1-13-93》执行。统计学符号按《CB3358-82统计学名词及符号》的有关规定执行。数字按《GB/T15835-1995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规定》执行。

(4)图、表要少而精,能用文字说明者尽量不用图和表。线条图应线条清晰、粗细均匀、比例恰当;照片应清晰、对比度好、层次分明;全面照片需遮掩双眼,否则应提供被照者的书面同意。表格一律采用开放式“三线表”,主谓结构合理。

(5)以人为研究对象的文稿,应说明其遵循的程序是否符合负责人体试验委员会所制订的伦理学标准并得到该委员会的批准,是否取得受试对象的知情同意。

(6)参考文献只包括公开发表并确系亲自参阅的主要文献,内部刊物请勿引用,尽量不引用文摘、综述等第二、三次文献。综述类文稿近5年文献应占70%以上。参考文献采用顺序编码标注法,以方括号用阿拉伯数字连续编码。参考文献作者不超过3人者全部列出,超过3人者只列出前三名后加“等”或“et al”;英文作者姓在前,名缩写在后。参考文献书写格式如下:

[期刊]著者(3位以上者,列出前3位,后加“等”,英文加“et al”,日文加“他”),文题.期刊名,年,卷(期):起-止页。

示例: [1] 张志愿,邱蔚六,林国础,等.口腔颌面部动静脉畸形手术治疗的改进及其疗效的评价[J].上海口腔医学,1995,4(2):63-65.

[2] Tupper Jw, Crick Jc, Mattek CR, et al. Fascicular nerve repairs: a comparative study of epineural and fascicular techniques[J]. Orthop Clin North Am, 1989,9(1):57-59.

[书籍]著者.书名.版本(第1版不必标注),出版地:出版者,出版年:起-止页。

示例: [3] 张震康,张熙恩,傅民魁.正颌外科学[M].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1994:69-157.

[4] Thoma KH. Oral Pathology[M]. 4th ed, London: Kimpton, 1954:88-90.

2 稿件处理

(1) 投稿成功后,经初审合格,系统将自动给作者发送回执,告知有关事项。稿件若不符合本稿约,将退回修改。编辑部在收稿后3个月内,将通知作者是否录用或做修改。作者如欲另投他刊,请事先与编辑部联系。

(2) 作者收到修改意见并完成修改后,需上传修改稿电子版,并将修改稿连同原稿及修改意见,一并寄回编辑部。

(3) 论文发表前,将与作者签订“版权转让协议”。稿件一经刊登,本刊即拥有其版权。为保护作者及出版者权益,任何机构及个人未获本刊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或转载。来稿刊出后,赠送当期杂志2册,并按国家规定支付稿酬。凡不予采用的稿件,编辑部将给予退稿通知和详细意见。

(4) 本刊优先发表国家、省(部)市级科研基金资助课题论文,请注明基金名称、编号。对录用稿件,本刊将及时在中国口腔颌面外科网上公布,请注意浏览 <http://www.sjos.cn>。